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初审会告知函落实情况的回复报告

保荐机构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贵会发行监管部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下发的《关于请做好相关项目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以下简称“告知函”）的要求，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赐材料”或“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告知函提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认真落实，现回复说明如下：

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收购东莞凯欣 100%的股权形成商誉 14,111 万元，2015 年度东莞凯欣未实现承诺业绩，2016 年度预计仍无法实现承诺业绩。请说明东莞凯欣业绩补偿及其商誉计提减值的会计处理，并说明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回复：

一、东莞凯欣业绩承诺与实现情况

东莞凯欣业绩承诺与实现情况对比如下：

| | 2014 年度 | 2015 年度 | 2016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
|------|-------------|-------------|------------------------|
| 业绩承诺 | 1,400.00 万元 | 1,680.00 万元 | 2,016 万元（注） |
| 实现情况 | 1,633.35 万元 | 717.20 万元 | 779.93 万元 |
| 业绩补偿 | 0 万元 | 962.80 万元 | -- |

注：2,016 万元为东莞凯欣 2016 年度承诺业绩

2014 年度，东莞凯欣实现净利润 1,633.35 万元，实现了转让方关于东莞凯欣当年的业绩承诺 1,400 万元。2015 年度，根据《关于交易对手方对东莞市凯欣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16]第 110ZA2053 号），东莞凯欣 201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为 7,172,001.82 元，与业绩承诺差异 9,627,998.18 元。转让方已根据协议约定履行了补偿未实现的业绩差额 9,627,998.18 元。根据东莞凯欣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2016 年 1-9 月，东莞凯欣实际实现净利润 779.93 万元，与当年 2,016 万元的业绩承诺仍有较大距离，预计 2016 年度无法实现业绩承诺。

二、2015 年公司关于东莞凯欣业绩补偿的会计处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购买方应当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以及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或有对价符合权益工具和金融负债定义的，购买方应当将支付或有对价的义务确认为一项权益或负债；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资产确认条件的，购买方应当将符合合并协议约定条件的、可收回的部分已支付合并对价的权利确认为一项资产。

公司在收购东莞凯欣 100% 股权时，确定的或有对价在购买日（2015 年 4 月 30 日）的公允价值为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根据东莞凯欣 2015 年实现的净利润，综合考虑 2016 年预计盈利情况（2016 年业绩承诺实现的可能性）、补偿方的信用风险、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上述业绩补偿（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 9,627,998.18 元，在 2015 年确认为当期损益，同时确认一项资产“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16 年 6 月 3 日，公司收到东莞凯欣各股权转让方支付的东莞凯欣 2015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款合计 9,627,998.18 元。公司在收到上述业绩补偿款时，贷记“其他流动资产”。

三、2015 年末公司关于东莞凯欣商誉减值的测试情况及其计提减值的会计处理

（一）商誉相关资产组的认定及资产组账面价值

《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定义资产组是“指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东莞凯欣符合该定义且不存在其他类型的业务分部，因此，公司将该商誉全部分摊至东莞凯欣资产组。

1、不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经公司管理层复核，没有发现东莞凯欣期末账面价值（不含商誉，是指其在合并报表层面的账面价值，即资产组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持续计算的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任何减值迹象，无需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测试日资产组账

面价值（不含商誉）金额为 6,138.54 万元。

2、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资产组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持续计算的在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应分摊的商誉账面价值+未确认的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

收购完成后，东莞凯欣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未确认的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价值。经计算，东莞凯欣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 20,249.95 万元。

（二）天赐材料 2015 年度对收购东莞凯欣股权形成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考虑因素

1、收入的预估测算

2016-2020 年，东莞凯欣营业收入测算过程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2016 年 | 2017 年 | 2018 年 | 2019 年 | 2020 年 |
|------------|-----------|-----------|-----------|-----------|-----------|
| 预计销售量（吨） | 7,700.00 | 9,000.00 | 11,450.00 | 11,900.00 | 13,200.00 |
| 增长率 | -- | 16.88% | 27.22% | 3.93% | 10.92% |
| 预计单价（万元/吨） | 5.0280 | 4.3780 | 3.6220 | 3.6450 | 3.6640 |
| 增长率 | -- | -12.93% | -17.27% | 0.64% | 0.52% |
| 预计营业收入（万元） | 38,715.60 | 39,402.00 | 41,471.90 | 43,375.50 | 48,364.80 |
| 增长率 | -- | 1.77% | 5.25% | 4.59% | 11.50% |

2013-2015 年，东莞凯欣实际发生的营业收入如下表所示：

| 项目 | 2013 年 | 2014 年 | 2015 年 |
|----------|----------|-----------|-----------|
| 销售量（吨） | 1,591.79 | 3,630.56 | 5,072.66 |
| 增长率 | -- | 128.08% | 39.72% |
| 单价（万元/吨） | 5.55 | 4.40 | 3.99 |
| 增长率 | -- | -20.72% | -9.32% |
| 营业收入（万元） | 8,834.46 | 1,5974.45 | 20,239.93 |
| 增长率 | -- | 80.82% | 26.70% |

2013-2015 年，凯欣电解液销售量同比增长 128.08%、39.72%，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0.82%、26.70%。未来现金流量测算时，公司预计的 2016-2020 年销售量增长率、营业收入增长率均远低于 2013-2015 年间的实际增长率。在预估未来

电解液产品单价时，公司也充分考虑了市场竞争因素，确定的价格呈下降趋势。

2、毛利率的预估及考虑因素

(1) 市场上同行业可比公司六氟磷酸锂产能的扩建情况

1) 多氟多 2015 年 10 月公告扩产 3,000 吨/年高纯晶体六氟磷酸锂项目，建设期 12 个月；

2) 必康股份 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告，六氟磷酸锂扩建项目二期工程试生产已通过相关部门验收，正式投产运行，总产能增至 2,000 吨/年；同时，2015 年 10 月 30 日公告了新增年产 3,000 吨六氟磷酸锂扩建项目，建设期为 1 年，计划 2016 年年底投入试生产；

3) 三板挂牌公司新泰材料（已被天际股份收购）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告了关于投资新增年产 6,000 吨六氟磷酸锂扩建项目的计划，整个项目分二期进行，建设期为 4 年，将于 2015 年 11 月着手进行各项前期工作和设备采购工作，2016 年下半年进行设备安装和调试，力争 2017 年年底 3,000 吨投入试生产，2019 年年底完成剩余 3,000 吨的试生产，未来逐步达到年产 7,080 吨六氟磷酸锂的生产规模。

(2) 天赐材料六氟磷酸锂产能的扩建情况

天赐材料原 1,000t/a 六氟磷酸锂产能，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1,000t/a 六氟磷酸锂于 2015 年第四季度完成投产；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 6,000t/a 液体六氟磷酸锂预计 2016 年底投产，按照六氟磷酸锂含量约 33.33%折合固体六氟磷酸锂产能为 2,000t/a。本次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计划再投资建设 2,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项目，预计 2017 年底完成投产。上述拟投资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形成总量约为 6,000t/a 固体六氟磷酸锂的生产规模，可以满足 48,000t/a 电解液的生产需求。

公司在 2015 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的时候，按照公司自身的六氟磷酸锂产能的扩建计划与进度，以及市场上同行业可比公司已经公告的六氟磷酸锂产能的扩建情况，认为六氟磷酸锂厂商的产能会在 2016 年下半年以后逐渐释放，到 2017 年六氟磷酸锂的产能逐渐达到供需平衡状态，故公司进行减值测试的时候预计东

莞凯欣 2016 年度的产品毛利率水平在 20%左右。2017 年以后，一方面由于市场上六氟磷酸锂产能逐渐达到供需平衡状态，天赐材料 6,000 吨液体六氟磷酸锂项目亦计划于 2016 年年底投产；另一方面，宁德凯欣也将于 2016 年年底建成投产，宁德凯欣建成后，将在原研发基础上，更精准、快速的把握客户需求，针对性的研发出附加值更高的电解液产品，并直接向宁德 ATL 销售。基于上述原因，公司预计 2017 年后东莞凯欣的毛利率可以提升至 25%左右。

（三）公司 2015 年末对东莞凯欣商誉减值的测试情况及资产组可收回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资产减值》规定，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组（包括商誉）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组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组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公司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估值。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的具体描述如下：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 企业整体价值 - 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 = 经营性资产价值 + 溢余资产价值及非经营性资产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等于未来收益期内各期的收益现值之和。

1、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测算过程，如下表所示：

基准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 项目 | 2016 年 | 2017 年 | 2018 年 | 2019 年 | 2020 年 | 未来永续 |
|---------|-----------|-----------|-----------|-----------|-----------|-----------|
| 一：营业收入 | 38,715.60 | 39,402.00 | 41,471.90 | 43,375.50 | 48,364.80 | 48,364.80 |
| 减：营业成本 | 30,972.48 | 29,551.50 | 31,103.93 | 32,531.63 | 36,273.60 | 36,319.29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97.08 | 242.21 | 252.21 | 261.72 | 287.17 | 287.17 |
| 减：销售费用 | 2,340.18 | 2,369.17 | 2,466.22 | 2,553.83 | 2,759.88 | 2,762.15 |
| 管理费用 | 3,013.83 | 3,051.86 | 3,188.53 | 3,299.17 | 3,595.07 | 3,714.71 |
| 财务费用 | -- | -- | -- | -- | --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 -- | -- | -- | -- |
| 三：营业利润 | 2,192.04 | 4,187.26 | 4,461.03 | 4,729.15 | 5,449.08 | 5,281.49 |
| 加：营业外收入 | -- | -- | -- | -- | -- |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 -- | -- | -- | -- | -- |
| 四：利润总额 | 2,192.04 | 4,187.26 | 4,461.03 | 4,729.15 | 5,449.08 | 5,281.49 |
| 减：所得税费用 | 328.81 | 1,046.82 | 1,115.26 | 1,182.29 | 1,362.27 | 1,320.37 |
| 五：净利润 | 1,863.23 | 3,140.45 | 3,345.77 | 3,546.86 | 4,086.81 | 3,961.12 |

| | | | | | | |
|----------------|------------------|-----------------|-----------------|-----------------|-----------------|-----------------|
| 加：折旧及摊销 | 631.92 | 699.88 | 561.42 | 449.58 | 342.04 | 509.63 |
| 减：资本性支出 | 1,813.18 | 281.89 | 227.33 | 118.57 | 256.27 | 489.99 |
| 增加营运资金 | 3,574.05 | 126.51 | 381.49 | 350.84 | 919.55 | -- |
| 六：净现金流量 | -2,892.08 | 3,431.93 | 3,298.37 | 3,527.02 | 3,253.04 | 3,980.76 |
| 折现率 | 13.30% | 13.24% | | | | |
| 现值合计 | 22,423.23 | | | | | |
| 减：有息负债 | 1,500.00 | | | | | |
| 股权现值合计 | 20,923.23 | | | | | |

2、公司 2015 年末对东莞凯欣的商誉减值测试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 项目 | 资产组账面价值 | | | 可收回金额 | | | 是否计提减值准备 |
|----|---------------------------------|-------------------|------------------|--------------------------------|-------------------------------------|------------------|----------|
| | 资产组 账面价 值(合并 报表层 面) | 应分配商 誉账面价 值 | 合计 | 非经营 资产、 溢余资 产公允 价值 | 经营性资 产价值 (预计未 来现金流 量现值) | 合计 | |
| 凯欣 | 6,138.54 | 14,111.41 | 20,249.95 | 35.04 | 20,923.23 | 20,958.27 | 否 |

经测试，结果显示东莞凯欣可收回金额 20,958.27 万元，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20,249.95 万元，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根据 2016 年 1-9 月东莞凯欣的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 2016 年末东莞凯欣商誉减值金额的预计及风险提示

(一) 2016 年末东莞凯欣商誉减值的情况预计

2016 年 1-9 月，东莞凯欣实际实现净利润 779.93 万元，与当年 2,016 万元的业绩承诺仍有较大距离，预计 2016 年度无法实现业绩承诺。主要原因系东莞凯欣主要原材料六氟磷酸锂仍然供不应求，而公司自产的六氟磷酸锂产量不够自用，导致东莞凯欣外购六氟磷酸锂价格高企，东莞凯欣原材料价格上升导致其电解液产品毛利率下降，最终导致东莞凯欣无法实现其转让方关于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参照公司目前关于六氟磷酸锂市场价格变化进行测算，公司预计 2016 年度应计提的商誉减值在 1,500 万元左右。2016 年度终了，天赐材料将聘请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对与商誉形成相关的资产组未来可收回金额进行具体测算，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测算后的东莞凯欣预计可

收回金额小于资产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商誉减值。

2016年1-9月公司已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666.27万元，预计该项计提的商誉减值金额占公司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在5%以内。

（二）商誉减值的风险提示

公司已针对东莞凯欣存在上述商誉减值的风险，在《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案）》中做了风险提示：

“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购东莞凯欣100%的股权，合并日公司的合并成本大于取得的东莞凯欣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形成商誉，确认金额为14,111万元。2016年度，由于东莞凯欣的主要原材料六氟磷酸锂价格仍然维持高位导致其采购成本较高毛利水平不足，同时按照公司《会计制度》的要求继续对部分应收账款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双重原因，公司预计2016年度东莞凯欣业绩不达预测的风险较高，如未来东莞凯欣生产经营依然维持现状，未有更大的改观，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2016年度终了对收购东莞凯欣形成的商誉实施减值测试并计提商誉减值，参照目前六氟磷酸锂市场价格以及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金额进行测算，公司预计2016年度应计提的商誉减值在1,500万元左右，占公司2016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预计在5%以内。2016年度终了，发行人将聘请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外部机构实施东莞凯欣商誉减值测试，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测试后的东莞凯欣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资产组账面价值的差额全额计提商誉减值。

由于锂离子电池材料行业正处于快速发展期，电解液核心原材料六氟磷酸锂价格变动剧烈，并且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偏差，商誉减值测试的参数和结果也会有所变化，公司将在减值测试完毕后及时公告，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五、会计师意见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有关财务会计问题的专项说明》，会计师意见如下：

“东莞凯欣 2015 年未实现承诺业绩，各股权转让方已现金补偿。基于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条款，天赐材料对可收回的部分已支付合并对价的权利按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资产和当期损益，我们认为，天赐材料的会计处理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通过复核天赐材料管理层基于 2015 年末时点预测的市场情况、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及所依据关键假设，我们认为，天赐材料管理层关于东莞凯欣商誉减值测试方法及所依据的关键假设是合理的，所得出的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的结论及会计处理是恰当的。”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初审会告知函落实情况的回复报告》之签署页）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初审会告知函落实情况的回复报告》之签署页）

项目协办人： _____

刘 溪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胡剑飞

杨肖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